

蘭嶼漁業待開發！

陳朝欽

蘭嶼舊稱紅頭嶼，位於台東縣東南方，有大小二島，大島叫做大蘭嶼，小島叫做小蘭嶼，總面積約四十五平方公里，地處北太平洋重要暖流——黑潮的流經要道，所以鱈、鮪、旗魚、飛魚等重要迴游性魚類棲息密集。

蘊藏豐富

全島由火成岩構成，地勢奇特美麗。中央有一山脈，峰巒起伏。西北有紅頭峯，為全島最高峯，海拔五四八公尺。東南方有望南峯，海拔四八〇公尺。兩峯遙遙相對。

環島四周，由山麓至海濱，均為一、二百公尺的斜坡海岸，農林畜牧，均可開發。四周沿海，蘊

藏著豐富的水產資源，所以漁業的開發更為重要。島上居民，主要是推美族山胞，人口大約二千餘人，分布在「紅頭」、「漁人」、「椰油」、「朗島」、「東清」、「野銀」等六個部落。他們很能互相合作，而且愛好和平，是唯一不獵首、殘殺的山胞。

雖然他們也有武器，但只是象徵性的，非用於侵犯他人。

捕魚自用

他們的衣著簡單，過去，男人終年赤身露背，下身著一條狹小的丁字帶，只在早晚、祭祀或遠行時才穿上衣。女人只用一塊布片圍繞身體。住屋都是掘地積石而成，屋簷很低，進出必須彎屈身體，頗感不便。

如今生活進步，衣著與住屋都已日漸現代化了。

他們捕魚，只為自己食用，不作營利。漁具和漁法都很原始，每於風平浪靜，天氣晴朗時，手持自製的木質鏢槍，在礁石附近潛水鏢取魚類。有時駕獨木小舟，駛往島嶼附近海中，或用流刺網，或用追逐網，圍捕魚類，所獲的飛魚等，都製成魚乾，供自用，很少出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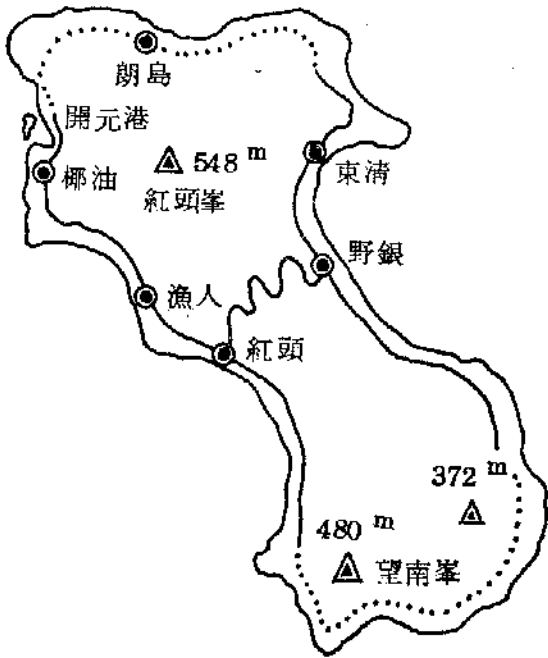
多年前政府曾聘專人駐在島上指導改進漁具和漁法，但因居民迷信，不願意接受外來知識，所以效果不佳。

近兩年來，農復會配合政府各有關單位，全力發展東部漁業。尤其在蘭嶼地區，加強改進捕魚工具和捕魚方法，使漁船動力化，俾能擴大作業範圍，增加漁獲，改善居民生活，相信不久的將來，蘭嶼漁業的地位將更重要。

加強開發



漁民



蘭嶼略圖